

九月十六日

經文：士師記二十章

鑰節：「現在你們要將基比亞的那些匪徒交出來，我們好治死他們，從以色列中除掉這惡……。」(20:13)

提要

利未人的求援行動得到極大的迴響，證明絕大多數的以色列人仍有高度的道德觀，對所發生的慘劇也深表震驚。這個可怕的事件將他們從冷漠的態度中驚醒，顯示儘管他們在許多方面未能持守上帝的律法，但他們仍有極深的宗教信仰。

這也是我們在士師記裏首次見到以色列人的聯合軍事行動。從各支派的團結及亞倫的孫子非尼哈仍作以色列人的大祭司，可知，這件事發生在士師記的早期。可惜的是，以色列人對於除掉同樣邪惡的迦南人卻沒有如此團結；但因為這件事發生在他們自己弟兄中間，所以他們覺得更有責任要迅速教訓犯罪的基比亞人。

所有的以色列人（除了基列雅比人外；21:8~9）都聚集在米斯巴（便雅憫境內的聚會中心，參撒下7:5，距基比亞約五公里處）耶和華面前。在採取行動以前，他們先詳細的詢問了事情的來龍去脈，利未人重述了整個事件，但將自己的責任推得一乾二淨，不過士師記的作者聖靈的啟示下，把他的過犯公諸於世（19:25~28）。

以色列人於是發誓，除非等到基比亞人為他們「在以色列中所行的醜事」付出代價，否則他們連一人都不回自己的家去。基比亞人必須償罪，因為上帝的律法已被破壞。流無辜人血的罪發生在上帝的土地上，因此集體的罪，如同亞干事件一樣（書7:11~15），也臨到所有以色列人身上。於是眾百姓都必須負起報血仇的責任，如摩西所吩咐的：「你眼不可顧惜他，卻要從以色列中除掉流無辜血的罪，使你可以得福」（申19:10~13）。

以色列人先要便雅憫人將罪魁禍首交出來，他們只懲治元兇，好「從以色列中除掉這惡」（13節）；這樣做符合上帝的律法。但其中幾位兇手可能是基比亞城的首領或重要人物，因為便雅憫全支派不願將他們交出來，反而保護他們。便雅憫人不謙卑己心，承認他們的罪，也不感覺羞恥或懊悔，相反的，他們心高氣傲，像頭「撕掠的狼」（雅各對便雅憫的預言；創49:27），對上門討伐的人訴諸武力。便雅憫人的行為表示他們寬容基比亞人的罪行，所以他們也是一樣有罪和墮落。戰爭於是爆發，目標不再是那些直接犯罪的人，而是整個便雅憫支派。

但以色列聯軍在嘗了第一場敗績後才誠心的尋求上帝的引導和幫助。先前他們似乎是倚靠自己的力量和猶大支派的力量（18節，上帝要猶大先出戰）。連續兩次挫敗後，以色列人於是更加認真的尋求上帝。他們不但哀哭，還在上帝面前禁食，刻苦己心。這表示他們真正懇切的仰望上帝，要知道祂的旨意，並要從祂得安慰、力量、和拯救；現在他們是真正完全倚靠上帝了。最重要的是，他們向上帝獻平安祭和燔祭。在他們可以為上帝成事之前，他們必須先藉著認罪與上帝和好，恢復與上帝的關係，並藉著所獻的燔祭象徵他們將自己

分別為聖歸給上帝。以色列人馨香的祭終於令上帝滿意，而向他們保證：「你們當上去，因為明日我必將他們交在你們手中」(28節)。

上帝用約書亞攻艾城的相同戰略（書8:14~21）使以色列人得勝。不過，可悲的是，便雅憫全族幾乎被滅絕——只有六百人在上帝的保守下逃跑，因著上帝的恩典，這些餘民才得重建便雅憫。

禱告

親愛的上帝，謝謝您讓我們有特權在地上為您工作。但請幫助我們明白，除非等到我們與你同心，否則您不能使用我們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